

股票代碼：1301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公司地址：高雄市仁武區水管路100號
電話：(07)371-1411
電話：(02)2712-22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64
(七)關係人交易	65~70
(八)質押之資產	7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7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71
(十二)其 他	7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2~7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5~76
3.大陸投資資訊	76~77
(十四)部門資訊	77~79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自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郭文筆



日 期：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六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台塑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塑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塑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塑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商品之控制權可能在不同的時間點移轉，致收入可能無法在正確之時點認列，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相關揭露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及六(十八)。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收入認列會計處理之合理性，檢視重大新增銷貨合約，並瞭解合約條款有無附帶協議，以評估查核受影響之會計處理適當性，檢查主要銷售對象銷售合約、評估有關出貨作業及收入認列作業流程之內部控制，以及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依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核對各項憑證以評估收入是否認列於適當之會計期間。

二、存貨評價

台塑集團依據IAS2衡量存貨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並於資產負債表日時認列應有之跌價損失。惟存貨評價依存貨呆滯天數評估提列損失與否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及相關揭露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五及六(五)。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會計政策之合理性、存貨之評價是否符合既訂之會計政策及瞭解管理階層採用之銷售價格及期後存貨市價變動之情形，並執行抽樣程序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中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31.86%及33.39%；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佔合併稅前淨損之(9.64)%及(84.56)%。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台塑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塑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塑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塑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塑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塑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塑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鄧次頤



張肇文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40131922號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六日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0,631,822	2	18,200,100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849,655	-	1,846,201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06,287,867	19	38,771,885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十八))	1,509,481	-	1,359,99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八))	8,911,320	2	10,285,979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八)及七)	1,603,457	-	2,790,869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2,018,510	-	1,612,58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1,202,355	-	1,401,465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17,297,286	4	24,212,141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112,151	1	5,383,778	1
流動資產合計	155,423,904	28	105,864,994	2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9,332,489	4	20,027,034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243,822,403	44	233,299,209	4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七及八)	123,711,111	22	121,422,368	2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2,760,709	-	2,914,492	1
1780 無形資產	577,262	-	622,20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895,659	-	987,20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	10,978,471	2	11,692,565	2
非流動資產合計	402,078,104	72	390,965,084	79
資產總計	\$ 557,502,008	100	496,830,078	100

董事長：郭文筆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勝冠



會計主管：邱奕裕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	\$ 32,453,764	6	33,060,589	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	9,393,667	2	26,034,782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226,726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245,446	-	673,723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561,305	1	9,055,984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4,400,577	1	4,269,684	1
2200 其他應付款	291,832	-	1,260,630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3,111,935	-	2,088,246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	91,733	-	89,879	-
2321 一年內到期公司債(附註六(十二))	6,524,036	1	7,799,374	2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4,044,727	1	20,545,603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含關係人)(附註六(六)及七)	<u>9,481,881</u>	<u>2</u>	<u>11,752,166</u>	<u>2</u>
流動負債合計	<u>75,827,629</u>	<u>14</u>	<u>116,630,660</u>	<u>24</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二))	43,124,176	8	39,651,972	8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33,390,617	6	11,602,608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17,108,671	3	17,528,580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1,718,188	-	1,809,921	-
2622 長期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20,434,700	4	17,472,273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2,315,539	-	2,887,969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u>360,059</u>	<u>-</u>	<u>265,160</u>	<u>-</u>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18,451,950</u>	<u>21</u>	<u>91,218,483</u>	<u>18</u>
負債總計	<u>194,279,579</u>	<u>35</u>	<u>207,849,143</u>	<u>42</u>
權益(附註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u>63,657,408</u>	<u>12</u>	<u>63,657,408</u>	<u>13</u>
3200 資本公積	<u>11,869,342</u>	<u>2</u>	<u>11,842,112</u>	<u>2</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9,259,054	14	79,259,054	1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7,681,152	16	87,681,152	18
3350 未分配盈餘	<u>30,085,826</u>	<u>5</u>	<u>34,479,977</u>	<u>7</u>
保留盈餘合計	<u>197,026,032</u>	<u>35</u>	<u>201,420,183</u>	<u>41</u>
3400 其他權益	<u>90,669,647</u>	<u>16</u>	<u>12,061,232</u>	<u>2</u>
權益總計	<u>363,222,429</u>	<u>65</u>	<u>288,980,935</u>	<u>5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57,502,008</u>	<u>100</u>	<u>496,830,078</u>	<u>100</u>

董事長：郭文筆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勝冠

~5-1~



會計主管：邱奕裕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175,411,403	100	200,040,34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七)、(八)、(十四)、(十九)及七)	169,808,092	97	189,891,929	95
營業毛利	5,603,311	3	10,148,418	5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七)、(八)、(十三)、(十四)、(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460,518	3	7,499,691	4
6200 管理費用	5,098,519	3	5,015,91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79,276	1	1,648,941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0,481	-	145,623	-
營業費用合計	13,108,794	7	14,310,168	7
營業淨損	(7,505,483)	(4)	(4,161,75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六)、(七)、(十三)、(二十)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342,365	-	766,263	-
7010 其他收入	1,206,547	1	1,224,07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68,382)	(1)	1,164,581	1
7050 財務成本	(3,195,631)	(2)	(3,236,845)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05,584	-	1,829,447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09,517)	(2)	1,747,517	1
稅前淨損	(10,215,000)	(6)	(2,414,233)	(1)
7950 減：所得稅利益(附註六(十五))	(166,341)	-	(1,182,468)	-
本期淨損	(10,048,659)	(6)	(1,231,765)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四)、(十五)及(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39,519	-	385,96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5,116,030	43	(50,352,277)	(25)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7,934,528	10	(7,622,469)	(4)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7,904	-	77,194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3,242,173	53	(57,665,971)	(29)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299,538)	(3)	8,572,153	4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52,843)	-	1,273,990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95,682)	-	543,71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5,856,699)	(3)	9,302,428	5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7,385,474	50	(48,363,543)	(2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7,336,815	44	(49,595,308)	(25)
9710 基本/稀釋每股虧損(元)(附註六(十七))	\$ (1.60)		(1.58)	
			稅前	稅後
			(0.38)	(0.19)

董事長：郭文筆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勝冠



會計主管：邱奕裕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土地之 未實現 重估增值	權益總額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63,657,408	11,829,847	78,532,046	87,559,869	44,712,409	(1,924,536)	62,058,632	(68,123)	1,002,593	347,360,145
本期淨損	-	-	-	-	(1,231,765)	-	-	-	-	(1,231,7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79,490	9,260,072	(58,245,461)	42,356	-	(48,363,5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52,275)	9,260,072	(58,245,461)	42,356	-	(49,595,30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27,008	-	(727,008)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21,283	(121,283)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365,741)	-	-	-	-	(6,365,74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2,430,426)	-	-	-	-	(2,430,426)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27,479	-	(27,479)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39	-	-	-	-	-	-	-	13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12,126	-	-	-	-	-	-	-	12,12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6,822	-	(36,822)	-	-	-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3,657,408	11,842,112	79,259,054	87,681,152	34,479,977	7,335,536	3,748,870	(25,767)	1,002,593	288,980,935
本期淨損	-	-	-	-	(10,048,659)	-	-	-	-	(10,048,6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67,223	(5,878,520)	92,774,950	21,821	-	87,385,4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581,436)	(5,878,520)	92,774,950	21,821	-	77,336,81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182,870)	-	-	-	-	(3,182,8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60,319	-	-	-	-	60,31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738	-	-	-	-	-	-	-	738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26,492	-	-	-	-	-	-	-	26,49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8,309,836	-	(8,309,836)	-	-	-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3,657,408	11,869,342	79,259,054	87,681,152	30,085,826	1,457,016	88,213,984	(3,946)	1,002,593	363,222,42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郭文筆



經理人：林勝冠



會計主管：邱奕裕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0,215,000)	(2,414,23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577,569	8,237,880
攤銷費用	997,468	757,82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0,481	145,623
利息費用	3,195,631	3,236,8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23,272	(204,603)
利息收入	(342,365)	(766,263)
股利收入	(981,192)	(1,056,03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05,584)	(1,829,44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90)	(61,97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56,922)	(3,933)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18,812)	(144,40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12,158,856</u>	<u>8,311,515</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49,491)	361,812
應收帳款	1,419,642	(963,23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87,412	395,915
其他應收款	(1,520,311)	764,84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8,853	256,408
存貨	5,374,669	(2,234,653)
其他流動資產	2,576,328	1,301,4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9,067,102</u>	<u>(117,454)</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3,493,537)	2,210,84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0,893	(522,859)
其他應付款	236,110	(444,51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23,688	76,567
其他流動負債(含合約負債)	(2,707,367)	(2,046,702)
淨確定福利負債	(332,911)	(335,2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5,143,124)</u>	<u>(1,061,894)</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3,923,978</u>	<u>(1,179,348)</u>
調整項目合計	<u>16,082,834</u>	<u>7,132,167</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867,834	4,717,934
收取之利息	304,307	934,568
收取之股利	3,440,183	9,051,148
支付之利息	(2,976,905)	(3,221,886)
支付所得稅	(16,331)	(20,37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619,088</u>	<u>11,461,388</u>

董事長：郭文筆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勝冠



~8~

會計主管：邱奕裕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270,922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還股款	19,561	3,48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23,000)	(20,177,711)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45,872	3,93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548,253)	(16,126,5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467	114,615
取得無形資產	(12,415)	(12,942)
應收關係企業往來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增加)減少數	(28,632)	17,130,376
取得使用權資產	-	(58,55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38,956)	1,312,80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96,434)	(17,810,49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20,975,483	252,138,319
短期借款減少	(221,303,164)	(242,951,718)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6,700,000)	(4,650,000)
發行公司債	10,000,000	14,600,000
償還公司債	(7,800,000)	(5,5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20,501,363	12,0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5,011,887)	(2,953,791)
應付關係企業往來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及長期應付款—關係人項下)	3,643,883	1,053,368
增加數		
償還租賃負債	(89,879)	(79,458)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79,261	279,276
發放現金股利	(3,156,378)	(6,353,61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861,318)	17,582,38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70,386	819,78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568,278)	12,053,05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200,100	6,147,0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631,822	18,200,100

董事長：郭文筆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勝冠

~8-1~



會計主管：邱奕裕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五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高雄市仁武區水管路100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產銷塑膠原料、化學纖維及有關石油化學工業品等為主，配合國內外市場需要，歷經多次增資擴展並陸續成立新事業部門，目前已成為多角化經營之企業。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4.1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3.1及3.3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p>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p>2027年1月1日</p> <p>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新聞稿宣布我國將於民國117會計年度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如公司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後，選擇提前適用。</p>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	台塑開曼	控股公司	100 %	100 %	
本公司	台塑工業美國	聚烯事業	100 %	100 %	
台塑開曼	台塑香港	控股公司	100 %	100 %	
台塑香港	台塑工業(寧波)	塑膠事業	100 %	100 %	
台塑香港	台塑電子(寧波)	電子業	100 %	1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則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部分應收帳款，故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帳款，惟係將其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例如，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經營模式評估

合併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該業務之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例如：該薪酬究係以所管理資產之公允價值或所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及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合併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之一致。

(5)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合併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合併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6)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合併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7)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 合 資

合資係一項聯合協議，據此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即合資者)對於該協議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而非對資產具有權利且負債負有義務。合資者應將其合資權益認列為一項投資，並依IAS28之規定採用權益法處理該投資，除非企業依該準則之規定豁免適用權益法，有關權益法之會計處理，請參考附註四(九)。

合併公司於評估聯合協議之分類時，考量了該協議之架構、單獨載具之法律形式、合約協議之條款及其他事實與情況。於事實及情況改變時，合併公司將重新評估所參與之聯合協議類型是否改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房屋及建築 | 3~55年 |
| (2)機器設備 | 2~35年 |
| (3)其他設備 | 3~15年 |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租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房屋及建築及機器設備等之租賃期間為一年內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三)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民國九十二年取得永嘉化學公司(消滅個體)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技術合作費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技術合作費之估計耐用年限為3~1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依據我國氣候變遷因應法及其子法課徵之碳費，係於評估全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很有可能超過起徵點門檻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以報導期間已發生溫室氣體排放超過起徵點門檻之排放量依預計適用之費率予以衡量。

(十六)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塑膠原料、化學纖維及有關石油化學工業品

合併公司製造塑膠原料、化學纖維及有關石油化學工業品，並銷售予下游塑料再加工廠商。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工程合約

合併公司從事電子零組件與軟體之承攬業務，因組件與軟體於建置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以迄今已發生工時占預計總工時之比例為基礎隨時間逐月認列收入。合併公司僅於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已認列收入金額若尚未請款，係認列合約資產，對於該對價有無條件之權利時，將合約資產轉列應收帳款。

若無法合理衡量工程合約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

當合併公司預期一項工程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3)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判斷其於全球最低稅負-支柱二規範下所應支付之補充稅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所得稅」範圍，並已適用補充稅相關遞延所得稅會計處理之暫時性強制豁免，對於實際發生之補充稅則認列為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予員工之股票酬勞。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對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

合併公司持有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8.56%之普通股權，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共15名董事，合併公司僅取得2名董事席次，故雖為該公司單一最大股東，但仍對其營運上之攸關活動及變動報酬無絕對之權力及主導能力，故評估為無控制力。

(二)對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

合併公司持有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32.92%之普通股權，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共7名董事，合併公司未取得任何董事席次，僅具監察人身份，故雖為該公司單一最大股東，但仍對其營運上之攸關活動及變動報酬無絕對之權力及主導能力，故評估為無控制力。

(三)對天龍投資(薩摩亞)有限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

合併公司持有天龍投資(薩摩亞)有限公司50.00%之股權，天龍投資(薩摩亞)有限公司僅1名董事，合併公司未取得任何董事席次，且該董事並非合併公司之員工或經理人，故雖為該公司單一最大股東，仍對其營運上之攸關活動及變動報酬無絕對之權力及主導能力，故評估為無控制力。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評價及複核機制。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12.31</u>	<u>113.12.31</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24	353
銀行存款	1,078,392	1,747,018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6,418,296	6,892,547
附買回債券	<u>3,134,810</u>	<u>9,560,182</u>
	<u>\$ 10,631,822</u>	<u>18,200,100</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性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二)透過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14.12.31</u>	<u>113.12.31</u>
1.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私募貨幣市場基金	<u>\$ 1,849,655</u>	<u>1,846,201</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

	<u>114.12.31</u>	<u>113.12.31</u>
2.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衍生金融負債		
投資關聯企業之或有對價	<u>\$ 226,726</u>	<u>-</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

	<u>114.12.31</u>	<u>113.12.31</u>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流動：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6,196,542	38,641,430
國內興櫃公司股票	<u>91,325</u>	<u>130,455</u>
小計	<u>106,287,867</u>	<u>38,771,885</u>
非流動：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3,814,599	4,366,601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15,517,890</u>	<u>15,660,433</u>
小計	<u>19,332,489</u>	<u>20,027,034</u>
合計	<u>\$ 125,620,356</u>	<u>58,798,919</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第四季為改善企業財務結構及增加多元籌資管道，故出售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股票，累積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8,270,922千元，累積處分利益計6,380,139千元，並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4.12.31</u>	<u>113.12.31</u>
應收票據	\$ 1,509,481	1,359,99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270,240	12,753,982
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44,089	552,094
減：備抵損失	<u>(299,552)</u>	<u>(229,228)</u>
	<u>\$ 12,024,258</u>	<u>14,436,838</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4.12.31</u>		
	<u>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1,352,049	0.530%	60,112
逾期30天以下	755,828	7.930%	59,936
逾期31~60天	65,298	44.210%	28,869
逾期61天以上	<u>150,635</u>	100%	<u>150,635</u>
	<u>\$ 12,323,810</u>		<u>299,552</u>
	<u>113.12.31</u>		
	<u>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3,907,279	0.438%	60,866
逾期30天以下	571,365	6.916%	39,513
逾期31~60天	104,273	43.827%	45,700
逾期61天以上	<u>83,149</u>	100%	<u>83,149</u>
	<u>\$ 14,666,066</u>		<u>229,228</u>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229,228	83,234
減損損失	70,481	145,623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275)
外幣換算損益	(157)	646
期末餘額	<u>\$ 299,552</u>	<u>229,228</u>

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承購暨融資合約書」，依合約之約定，除商業糾紛(例如銷貨退回或折讓)外，其餘款項於應收帳款到期日後仍未收款者，由金融機構支付合併公司已讓售之應收帳款淨額。合併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該等應收帳款，故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應收帳款。合併公司應收帳款讓售情形如下：

114.12.31							
	應收帳款 讓售對象	已移轉應收 帳款金額	額	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KC de Mexico	花旗銀行	USD 17,307	\$	609,840	USD -	-	無
		\$ 544,089			-		
113.12.31							
	應收帳款 讓售對象	已移轉應收 帳款金額	額	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KC de Mexico	花旗銀行	USD 16,842	\$	609,840	USD -	-	無
		\$ 552,094			-		

(四)其他應收款

	114.12.31	113.12.31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關係人	\$ 587,500	558,82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14,855	1,018,974
其他應收款	2,018,510	1,612,586
減：備抵損失	-	(176,335)
	<u>\$ 3,220,865</u>	<u>3,014,051</u>

合併公司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176,335	173,578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168,608)	-
外幣換算損益	(7,727)	2,757
期末餘額	<u>\$ -</u>	<u>176,335</u>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存 貨

	<u>114.12.31</u>	<u>113.12.31</u>
製成品	\$ 10,022,419	12,870,701
半成品	1,795,399	1,833,801
原料	3,740,830	6,968,238
物料	374,046	441,200
在製機件	1,335,974	2,067,857
其他	<u>28,618</u>	<u>30,344</u>
	<u>\$ 17,297,286</u>	<u>24,212,141</u>

存貨淨變現價值變動而認列於銷貨成本之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 <u>(329,686)</u>	<u>196,113</u>

民國一一四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因素改善，致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329,686千元。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關聯企業		
台塑石化公司	\$ 101,456,635	84,672,517
台塑美國公司	76,142,463	81,204,851
台朔重工公司	5,641,503	5,671,190
天龍(薩摩亞)投資公司	11,688,459	12,617,983
麥寮汽電公司	18,011,847	16,148,109
台塑勝高科技公司	7,180,139	7,208,470
台塑貨運公司	1,434,347	1,360,059
宜濟建設公司	19,618	19,635
亞台開發公司	18,822	18,758
台塑汽車公司	381,817	393,410
華亞園區管理顧問公司	5,247	5,060
台朔環保公司	247,582	240,456
台塑資源公司	4,062,093	6,403,506
台塑建設公司	1,043,087	1,016,073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	968,838
台塑烯烴美國公司	8,412,756	7,951,252
Lolita Packaging, L.L.C.	19,237	58,819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4.12.31</u>	<u>113.12.31</u>
台塑新智能公司	\$ 4,158,658	4,174,692
小計	<u>239,924,310</u>	<u>230,133,678</u>
合 資		
台塑旭彈性纖維公司	986,363	994,683
台塑大金公司	1,937,318	1,391,105
台塑三井精密化學公司	-	(166,807)
台塑德山公司	899,453	779,743
台塑特博贏公司	<u>74,959</u>	<u>-</u>
小計	<u>3,898,093</u>	<u>2,998,724</u>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u>	<u>166,807</u>
	<u>\$ 243,822,403</u>	<u>233,299,209</u>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關聯企業		
台塑石化公司	\$ 2,802,573	1,729,075
台塑美國公司	(1,818,120)	312,459
台朔重工公司	(49,752)	(536,324)
天龍(薩摩亞)投資公司	(670,045)	(3,241,102)
麥寮汽電公司	760,321	3,191,533
台塑勝高科技公司	178,564	377,737
台塑貨運公司	80,891	107,392
汎航通運公司	-	(3,204)
宜濟建設公司	(17)	(16)
亞台開發公司	64	(888)
台塑汽車公司	55,426	72,715
華亞園區管理顧問公司	194	161
台朔環保公司	7,037	4,796
台塑資源公司	(1,906,949)	(2,013,048)
台塑建設公司	16,153	(8,799)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40,980	76,348
台塑烯烴美國公司	779,903	1,785,501
Lolita Packaging, L.L.C.	(36,826)	47,516
台塑新智能公司	(121,264)	(117,280)
台灣德亞瑪公司	<u>-</u>	<u>1,441</u>
小計	<u>119,133</u>	<u>1,786,013</u>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合 資		
台塑旭彈性纖維公司	\$ 3,757	13,824
台塑大金公司	98,003	53,704
台塑三井精密化學公司	64,737	(4,057)
台塑德山公司	119,995	(20,037)
台塑特博贏公司	(41)	-
小計	<u>286,451</u>	<u>43,434</u>
	<u>\$ 405,584</u>	<u>1,829,447</u>

1. 關聯企業

(1)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 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 及表決權之比例	
			<u>114.12.31</u>	<u>113.12.31</u>
台塑石化 公司	主要業務為石油製品、石化基本原料生 產銷售事業，為合併公司主要原料之供 應商	台灣	28.56 %	28.56 %
台塑美國 公司	主要業務為油品、塑纖原料及石化原料製 造及銷售，為合併公司主要銷售對象	美國	22.66 %	22.66 %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已上市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台塑石化公司	<u>\$ 130,042,243</u>	<u>93,994,968</u>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A. 台塑石化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4.12.31</u>	<u>113.12.31</u>
流動資產	\$ 257,046,882	207,313,934
非流動資產	159,414,594	163,885,715
流動負債	(39,297,304)	(45,932,865)
非流動負債	(15,919,135)	(23,020,139)
淨 資 產	<u>\$ 361,245,037</u>	<u>302,246,645</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5,452,949</u>	<u>5,286,081</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355,792,088</u>	<u>296,960,564</u>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營業收入	\$ <u>626,159,096</u>	<u>663,823,047</u>
本期淨利	\$ 9,874,805	5,810,885
其他綜合損益	<u>56,373,374</u>	<u>(25,980,710)</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66,248,179</u>	<u>(20,169,825)</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u>(201,611)</u>	<u>152,449</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u>66,449,790</u>	<u>(20,322,274)</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84,672,517	95,893,554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18,959,842	(5,723,349)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u>(2,176,439)</u>	<u>(5,441,098)</u>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101,455,920	84,729,107
加：淨值調整	<u>715</u>	<u>(56,590)</u>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u>101,456,635</u>	<u>84,672,517</u>

B.台塑美國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4.12.31</u>	<u>113.12.31</u>
流動資產	\$ 116,448,342	137,797,733
非流動資產	295,351,609	301,655,645
流動負債	(20,900,774)	(22,761,081)
非流動負債	<u>(38,202,171)</u>	<u>(42,382,415)</u>
淨資產	\$ <u>352,697,006</u>	<u>374,309,882</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u>16,641,436</u>	<u>15,911,409</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u>336,055,570</u>	<u>358,398,473</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營業收入	\$ <u>137,109,091</u>	<u>154,594,800</u>
本期淨損	\$ (6,655,303)	4,426,395
其他綜合損益	<u>(14,948,986)</u>	<u>23,676,734</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21,604,289)</u>	<u>28,103,12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u>1,368,989</u>	<u>3,047,354</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u>(22,973,278)</u>	<u>25,055,775</u>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81,204,851	76,598,468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5,122,705)	5,490,350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u>-</u>	<u>(803,230)</u>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76,082,146	81,285,588
加：淨值調整	<u>60,317</u>	<u>(80,737)</u>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76,142,463</u>	<u>81,204,851</u>

(2)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14.12.31</u>	<u>113.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62,325,212</u>	<u>64,256,310</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本期淨損	\$ (865,320)	(255,521)
其他綜合損益	<u>121,278</u>	<u>1,385,290</u>
綜合損益總額	<u>\$ (744,042)</u>	<u>1,129,769</u>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處分泛航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全數之33.33%股權，處分價款為3,933千元，其處分利益3,933千元已包含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與該關聯企業有關而先前認列於不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於處分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之金額為27,479千元。

(4)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四月十七日向日本德山株式會社以初始價金574,081千元購買其在台灣完全持有之子公司「台灣德亞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灣德亞瑪公司」）50%股權，而後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股份轉換基準日）以所持有之台灣德亞瑪公司全數之50%股權為對價，依台灣德亞瑪公司1股換發合資公司「台塑德山精密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塑德山公司」）5.7204股之換股比例，交換台塑德山公司之新發行普通股57,204千股。股份轉換完成後，台灣德亞瑪公司成為台塑德山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台塑德山公司仍為合併公司持股50%之合資公司。另，上述購買台灣德亞瑪公司之股權交易合約中亦包含一項或有對價協議，購買總價金（上限為1,100,000千元）將待該被投資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後重新計算。

(5)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十七日按原持股比例25%參與關聯企業台塑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總投資金額為新台幣2,500,000千元。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6)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十二日按原持股比例50%參與關聯企業「天龍投資(薩摩亞)有限公司」(以下稱「天龍(薩摩亞)投資公司」)之現金增資，總投資金額為美金530,000千元(折合新台幣17,103,630千元)，天龍(薩摩亞)投資公司並於同日以該美金價款參與合併公司之大陸被投資公司「福建福欣特殊鋼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
- (7)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台塑集團(開曼)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辦理清算完竣，按原持股比例25%退還股款935,478千元，扣除帳面價值949,280千元及結轉累計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19,969)千元，共計認列處分投資損失33,771千元。

2.合 資

- (1)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合資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14.12.31</u>	<u>113.12.31</u>
個別不重大合資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3,898,093</u>	<u>3,165,531</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	\$ 286,451	43,434
其他綜合損益	<u>21,000</u>	<u>(6,674)</u>
綜合損益總額	\$ <u>307,451</u>	<u>36,760</u>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與台塑德山公司進行股份轉換，請詳「關聯企業」之說明。
-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月十五日按原持股比例50%參與合資公司「台塑大金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總投資金額為448,000千元。
- (4)合併公司之合資公司「台塑三井精密化學公司」(以下稱台塑三井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辦理清算完竣，按原持股比例37.8%退還股款10,394千元，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處分投資利益90,693千元。
- (5)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與關聯企業「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台塑特博贏股份有限公司」，總投資金額為75,000千元。

3.擔 保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及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計
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3,472,730	32,153,217	235,884,999	11,293,066	24,913,173	317,717,185
本期新增	-	11,021	1,527,778	290,055	12,719,399	14,548,253
處分	(43)	(23,967)	(690,755)	(179,972)	-	(894,737)
重分類	88,389	283,830	5,496,649	260,393	(7,400,174)	(1,270,913)
匯率變動之影響	(83,853)	(182,862)	(2,106,980)	(65,244)	(32,135)	(2,471,074)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3,477,223</u>	<u>32,241,239</u>	<u>240,111,691</u>	<u>11,598,298</u>	<u>30,200,263</u>	<u>327,628,714</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3,350,698	29,688,447	207,525,139	9,421,648	39,312,601	299,298,533
本期新增	-	354,081	1,273,073	427,645	14,071,704	16,126,503
處分	(27,582)	(6,662)	(672,313)	(122,528)	-	(829,085)
重分類	23,323	1,742,768	24,042,906	1,448,710	(29,416,123)	(2,158,4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6,291	374,583	3,716,194	117,591	944,991	5,279,650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3,472,730</u>	<u>32,153,217</u>	<u>235,884,999</u>	<u>11,293,066</u>	<u>24,913,173</u>	<u>317,717,185</u>
折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712,469	21,734,584	166,759,283	7,088,481	-	196,294,817
本年度折舊	135,746	890,727	7,624,790	793,416	-	9,444,679
處分	-	(19,956)	(677,970)	(176,399)	-	(874,325)
重分類	-	508	(14,438)	2,062	-	(11,868)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909)	(59,535)	(820,974)	(27,282)	-	(935,700)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820,306</u>	<u>22,546,328</u>	<u>172,870,691</u>	<u>7,680,278</u>	<u>-</u>	<u>203,917,603</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535,674	20,637,382	159,250,543	6,422,881	-	186,846,480
本年度折舊	138,301	950,728	6,311,421	711,775	-	8,112,225
處分	-	(6,663)	(650,363)	(119,414)	-	(776,440)
重分類	-	557	(5,617)	383	-	(4,677)
匯率變動之影響	38,494	152,580	1,853,299	72,856	-	2,117,229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712,469</u>	<u>21,734,584</u>	<u>166,759,283</u>	<u>7,088,481</u>	<u>-</u>	<u>196,294,817</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12,656,917</u>	<u>9,694,911</u>	<u>67,241,000</u>	<u>3,918,020</u>	<u>30,200,263</u>	<u>123,711,111</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12,760,261</u>	<u>10,418,633</u>	<u>69,125,716</u>	<u>4,204,585</u>	<u>24,913,173</u>	<u>121,422,368</u>

1.擔保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土地暫以他人名義為所有權登記之信託土地成本分別為33,486千元及33,529千元，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合併公司已於所屬地政機關辦理信託土地之設定抵押權以保全相關之權益。

3.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請詳附註六(二十)。

(八)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3,177,383
減 少	(210)
匯率變動之影響	<u>(21,737)</u>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3,155,436</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446,009
增 添	682,745
減 少	(3,9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u>52,608</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177,38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262,891
提列折舊	132,890
減 少	(210)
匯率變動之影響	<u>(844)</u>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394,727</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38,343
提列折舊	125,655
減 少	(3,9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u>2,872</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62,891</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2,760,709</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2,914,492</u>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短期借款

1.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u>32,453,764</u>	<u>33,060,589</u>
利率區間	<u>1.841%~2.77%</u>	<u>1.635%~2.83%</u>

2.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期初餘額	\$ 33,060,589	23,466,921
本期新增	220,975,483	252,138,319
本期償還	(221,303,164)	(242,951,718)
匯率變動影響數	<u>(279,144)</u>	<u>407,067</u>
期末餘額	<u>\$ 32,453,764</u>	<u>33,060,589</u>

(十)應付短期票券

	<u>114.12.31</u>		
	<u>保證或承兌機構</u>	<u>利率區間</u>	<u>金額</u>
應付商業本票	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	1.750%	\$ 3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合作金庫	1.520%~1.760%	8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金融(股)公司	1.618%~1.750%	3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永豐商業銀行	1.618%	3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陽信商業銀行	1.750%	1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台新銀行	1.618%~1.720%	4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1.750%	4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618%	3,7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大中票券金融(股)公司	1.618%~1.750%	8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525%	1,8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大慶票券金融(股)公司	1.520%	<u>500,000</u>
			9,4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6,333)</u>
合 計			<u>\$ 9,393,667</u>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永豐商業銀行	1.68%~1.75%	\$ 7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聯邦銀行	1.68%	4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金融(股)公司	1.74%	5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金融(股)公司	1.75%	1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	1.68%	50,000
應付商業本票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68%~1.8%	5,4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元大商業銀行	1.68%~1.8%	4,350,000
應付商業本票	玉山商業銀行	1.765%~1.815%	4,0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台新銀行	1.72%	5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765%	3,0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陽信商業銀行	1.75%	1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1.68%~1.83%	7,000,000
			26,1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65,218)
合計			<u>\$ 26,034,782</u>

(十一)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4.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625%~1.910%	115~116	\$ 21,000,000
	人民幣	2.44%~3.1%	117	2,951,114
應付商業本票	新台幣	1.60%~1.763%	115	13,50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15,770)
一年內到期部分				(4,044,727)
合計				<u>\$ 33,390,617</u>

113.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743%~1.86%	114~116	\$ 28,500,000
	人民幣	3.1%	117	3,648,21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0,545,603)
合計				<u>\$ 11,602,608</u>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1) 新增

借款金額	<u>114年度</u> \$ <u>20,501,363</u>	<u>113年度</u> <u>12,000,000</u>
------	--------------------------------------	-----------------------------------

(2) 償還

償還金額	<u>114年度</u> \$ <u>15,011,887</u>	<u>113年度</u> <u>2,953,791</u>
------	--------------------------------------	----------------------------------

3. 循環發行商業本票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二十日及三月二十一日與兆豐票券公司及萬通票券公司簽訂發行免保證商業本票之協議書，雙方約定總發行期間均為三年，每次發行期限分別不超過九十天及一百八十天，到期後循環發行。合併公司另於民國一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與中華票券公司等七家聯合承銷公司簽訂發行免保證商業本票之協議書，雙方約定總發行期間為五年，每次發行期限不超過九十天，到期後循環發行。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一一四年八月十五日發布問答集，因公司循環發行之商業本票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故應分類為流動負債。金管會針對上述問答集發布相關過渡處理規定，若合併公司循環發行商業本票之發行日在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以後者，應依該問答集進行會計處理。至於發行日在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之循環發行商業本票則無須適用上開問答集規定。據此，合併公司針對民國一一四年度發行之應付商業本票係分類為非流動負債。針對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以後循環動用者，將依上述規定推延分類為流動負債。

4. 聯合授信合約

合併公司為籌措營運週轉金，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十四日起陸續與華南商業銀行等十六家聯貸銀行團簽約洽借聯貸案貸款，內容如下：

(1) 額度：新台幣125億元。

(2) 利率：依與各銀行之協議計息。

(3) 期限：三年(含展延期一年)。

(4) 該合約之限制條件，包含合併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應符合規定(檢核日為每年3月31日)，如未達規定，合併公司應於下一次檢核日前(以下稱「改善期間」)改善之，改善期間內不視為發生違約情事，合併公司是否完成改善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次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準，如合併公司未於改善期間內完成改善，則視為發生違約情事，應依授信合約停止動用授信額度或應立即清償已動用之各項貸款。上述財務比率規定如下：

A.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流動負債總額)：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

B.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一百五十。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各項財務比率均符合聯貸合約規定。

5.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應付公司債

1.合併公司應付公司債之明細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49,648,212	47,451,346
減：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u>(6,524,036)</u>	<u>(7,799,374)</u>
合 計	<u>\$ 43,124,176</u>	<u>39,651,972</u>
到期年度	<u>115~123</u>	<u>114~123</u>

2.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之發行及償還

(1)新 增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發行金額	\$ <u>10,000,000</u>	<u>14,600,000</u>
票面利率	<u>2.02%</u>	<u>1.82%~2.00%</u>
到期年度	<u>119</u>	<u>118、123</u>

(2)償 還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償還金額	\$ <u>7,800,000</u>	<u>5,500,000</u>

3.合併公司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u>103年第一期</u>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u>107年第一期</u>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u>109年第一期</u>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u>110年第一期</u>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發行總額	\$ 6,000,000	9,300,000	8,350,000	7,500,000
114.12.31期末餘額	2,499,772	1,398,353	4,746,440	5,346,564
114.12.31一年內到期	2,499,772	-	1,875,000	2,149,264
113.12.31期末餘額	4,999,225	2,747,365	6,544,956	7,494,601
113.12.31一年內到期	2,500,000	1,349,671	1,799,703	2,150,000
發行日	103.5.21	107.6.26	109.6.22	110.9.15
票面利率	1.83%、1.92%	0.82%、0.93%、1.09%	0.58%、0.63%、0.67%	0.46%、0.52%
債息基準日	5月21日	6月26日	6月22日	9月15日
償還情形	第9、10年 及第11、12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及第6、7年 及第9、10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及第6、7年 及第9、10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及第6、7年 各償還1/2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年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13年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13年第二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14年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發行總額	\$ 11,100,000	8,400,000	6,200,000	10,000,000
114.12.31期末餘額	11,089,976	8,389,839	6,191,864	9,985,404
114.12.31一年內到期	-	-	-	-
113.12.31期末餘額	11,087,112	8,387,892	6,190,195	-
113.12.31一年內到期	-	-	-	-
發行日	112.6.27	113.5.14	113.12.10	114.9.15
票面利率	1.55%、1.62%	1.82%、1.90%	1.92%、2.00%	2.02%
債息基準日	6月27日	5月14日	12月10日	9月15日
償還情形	第4、5年 及第6、7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及第9、10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及第9、10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各償還1/2

(十三)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4.12.31	113.12.31
流動	\$ 91,733	89,879
非流動	\$ 1,718,188	1,809,921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7,873	35,407
短期租賃之費用	\$ 117,463	140,988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45,215	255,853

1.土地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係作為船舶靠泊裝卸及儲轉作業及廠房用途，租賃期間通常為一年至四十七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部份合約之租賃給付取決於當地物價指數之變動，部份合約並約定由合併公司墊付出租人與不動產相關之稅負及保險支出，該等費用通常係每年發生一次。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機器設備等之租賃期間為一年內，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511,966	8,001,84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5,196,427)</u>	<u>(5,113,877)</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315,539</u>	<u>2,887,969</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5,122,30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001,846	8,451,672
計畫支付之福利	(739,083)	(549,48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66,125	168,293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1,333	(73,177)
— 經驗調整	103,602	132,794
企業轉調	<u>(81,857)</u>	<u>(128,250)</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7,511,966</u>	<u>8,001,846</u>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113,877	4,842,502
利息收入	73,629	60,669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404,454	445,586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498,338)	(342,91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u>102,805</u>	<u>108,032</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5,196,427</u></u>	<u><u>5,113,877</u></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51,488	63,239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41,008</u>	<u>44,385</u>
	<u><u>\$ 92,496</u></u>	<u><u>107,624</u></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營業成本	\$ 67,258	77,355
推銷費用	3,088	3,499
管理費用	<u>22,150</u>	<u>26,770</u>
	<u><u>\$ 92,496</u></u>	<u><u>107,624</u></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稅前再衡量數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2,293,551	2,679,520
本期認列	<u>(239,519)</u>	<u>(385,969)</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u>\$ 2,054,032</u></u>	<u><u>2,293,551</u></u>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折現率	1.25 %	1.45 %
未來薪資增加率	2.85 %	2.85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02,787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5.7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u>	<u>減少</u>
114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76,457)	78,591
未來薪資增加率(變動1.00%)	330,511	(303,105)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89,120)	91,738
未來薪資增加率(變動1.00%)	390,762	(356,38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各大陸公司受當地相關規定約束，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14%提列職工退休養老基金，並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27,576千元及419,324千元，已提撥至相關主管機關。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利益

合併公司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4,242	914,002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80,583)	(2,096,470)
所得稅利益	<u>\$ (166,341)</u>	<u>(1,182,468)</u>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47,904</u>	<u>77,194</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u>(195,682)</u>	<u>543,715</u>

合併公司所得稅利益與稅前淨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稅前淨損計算之所得稅額	\$ (2,043,000)	(482,847)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2,222	33,653
免稅所得	(821)	(260,497)
國內採權益法投資損益及不可扣抵之費用	525,330	(472,777)
虧損扣抵不得扣除數(國內免稅股利收入)	897,812	-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442,116	-
所得稅利益	<u>\$ (166,341)</u>	<u>(1,182,468)</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課稅損失	\$ <u>442,116</u>	<u>-</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u>	<u>尚未扣除之虧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民國一一四年度	\$ <u>2,210,580</u>	民國一二四年度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民國一一四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54,018	(22,881)	-	31,137
淨確定福利負債	656,093	(66,582)	(47,904)	541,607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126,354	(30,462)	-	95,892
未實現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45,345	-	45,345
其他	150,742	30,936	-	181,678
合計	<u>\$ 987,207</u>	<u>(43,644)</u>	<u>(47,904)</u>	<u>895,65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收益	\$ 16,788,939	(215,565)	-	16,573,374
未實現兌換利益	28,882	(5,120)	-	23,762
累積換算調整數	656,099	-	(195,682)	460,417
折舊	54,291	(6,660)	-	47,631
其他	369	3,118	-	3,487
合計	<u>\$ 17,528,580</u>	<u>(224,227)</u>	<u>(195,682)</u>	<u>17,108,671</u>
民國一一三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損	\$ 2,972	(2,972)	-	-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44,901	9,117	-	54,018
淨確定福利負債	800,333	(67,046)	(77,194)	656,093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151,934	(25,580)	-	126,354
未實現兌換損失	58,334	(58,334)	-	-
其他	133,956	16,786	-	150,742
合計	<u>\$ 1,192,430</u>	<u>(128,029)</u>	<u>(77,194)</u>	<u>987,20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收益	\$ 19,035,600	(2,246,661)	-	16,788,939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8,882	-	28,882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2,384	-	543,715	656,099
折舊	61,151	(6,860)	-	54,291
其他	229	140	-	369
合計	<u>\$ 19,209,364</u>	<u>(2,224,499)</u>	<u>543,715</u>	<u>17,528,580</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全球最低稅負

合併公司於實際發生補充稅時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而對於補充稅相關遞延所得稅會計處理則適用暫時性之強制豁免，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八)之說明。

合併公司受到支柱二下全球最低稅負法案之規範，係因其子公司位於香港，而香港已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實施所得涵蓋原則。然而，基於對香港之稅制結構及當地有效稅率之分析，合併公司不會產生補充稅。

(十六)資本與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63,657,408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6,365,741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8,130,081	8,130,081
庫藏股票交易	16,263	16,263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03,916	203,178
逾期未領股利、董事、監察人酬勞	521,579	495,087
海外公司債轉換	<u>2,997,503</u>	<u>2,997,503</u>
	<u>\$ 11,869,342</u>	<u>11,842,112</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其中現金股利分配案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股票股利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所營事業屬成熟期產業，每年獲利相當穩定，股利政策採現金股利、盈餘轉增資與資本公積轉增資三種方式搭配發放，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至少分配百分之五十以上，並以發放現金股利為優先，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之比例，不得超過當年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五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2,790,507千元，依金管會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四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2,790,507千元。

另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u>114年度</u>
普通股股利	
現金	\$ <u>3,182,870</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u>0.50</u>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三日及一一三年三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普通股股利		
現金	\$ <u>3,182,870</u>	<u>6,365,741</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u>0.50</u>	<u>1.00</u>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土地未實現 重估增值	合 計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7,335,536	3,748,870	(25,767)	1,002,593	12,061,23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123,825)	-	-	-	(5,123,825)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19,969	-	-	-	19,96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774,664)	-	-	-	(774,6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75,116,030	-	-	75,116,03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6,380,139)	-	-	(6,380,13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份額	-	(1,929,697)	-	-	(1,929,69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17,658,920	-	-	17,658,920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現金流量避險之份額	-	-	21,821	-	21,821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457,016</u>	<u>88,213,984</u>	<u>(3,946)</u>	<u>1,002,593</u>	<u>90,669,647</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924,536)	62,058,632	(68,123)	1,002,593	61,068,56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8,028,438	-	-	-	8,028,43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1,231,634	-	-	-	1,231,6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50,352,277)	-	-	(50,352,27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份額	-	(36,822)	-	-	(36,82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7,893,184)	-	-	(7,893,18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7,479)	-	-	(27,479)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現金流量避險之份額	-	-	42,356	-	42,35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7,335,536</u>	<u>3,748,870</u>	<u>(25,767)</u>	<u>1,002,593</u>	<u>12,061,232</u>

(十七)每股虧損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虧損之計算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	<u>\$ (10,048,659)</u>	<u>(1,231,76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6,365,741</u>	<u>6,365,741</u>
基本每股虧損(元)	<u>\$ (1.58)</u>	<u>(0.19)</u>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均為稅後淨損，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具反稀釋作用，故未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4 年度						合 計
	塑膠部	聚烯部	聚丙烯部	台麗朗部	化學品部	其他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8,222,652	7,856,008	5,031,077	5,542,345	7,645,906	3,486,585	47,784,573
中國	12,457,091	10,532,990	19,193,243	15,361,966	219,460	329,942	58,094,692
其他國家	31,128,819	17,068,568	3,183,349	8,655,671	9,172,344	323,387	69,532,138
	<u>\$ 61,808,562</u>	<u>35,457,566</u>	<u>27,407,669</u>	<u>29,559,982</u>	<u>17,037,710</u>	<u>4,139,914</u>	<u>175,411,403</u>
主要商品：							
PVC粉	\$ 36,139,347	-	-	-	-	-	36,139,347
液鹼	16,814,904	-	-	-	-	-	16,814,904
HDPE	-	10,378,345	-	-	-	-	10,378,345
LLDPE	-	11,742,300	-	-	-	-	11,742,300
EVA	-	12,922,892	-	-	-	-	12,922,892
PP	-	-	25,519,024	-	-	-	25,519,024
POM	-	-	1,721,214	-	-	-	1,721,214
AE	-	-	-	13,833,568	-	-	13,833,568
SAP	-	-	-	7,344,988	-	-	7,344,988
碳纖	-	-	-	2,017,817	-	-	2,017,817
正丁醇	-	-	-	3,634,691	-	-	3,634,691
AN	-	-	-	-	8,768,993	-	8,768,993
MMA	-	-	-	-	3,582,906	-	3,582,906
ECH	-	-	-	-	344,726	-	344,726
其他	8,854,311	414,029	167,431	2,728,918	4,341,085	4,139,914	20,645,688
	<u>\$ 61,808,562</u>	<u>35,457,566</u>	<u>27,407,669</u>	<u>29,559,982</u>	<u>17,037,710</u>	<u>4,139,914</u>	<u>175,411,403</u>

	113 年度						合 計
	塑膠部	聚烯部	聚丙烯部	台麗朗部	化學品部	其他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9,423,930	9,331,944	5,654,776	6,326,177	12,549,819	3,423,199	56,709,845
中國	15,106,196	11,356,960	21,972,516	16,792,032	1,399,747	421,451	67,048,902
其他國家	34,259,777	17,517,984	3,983,568	11,375,920	8,250,386	893,965	76,281,600
	<u>\$ 68,789,903</u>	<u>38,206,888</u>	<u>31,610,860</u>	<u>34,494,129</u>	<u>22,199,952</u>	<u>4,738,615</u>	<u>200,040,347</u>
主要商品：							
PVC粉	\$ 44,248,548	-	-	-	-	-	44,248,548
液鹼	16,727,339	-	-	-	-	-	16,727,339
HDPE	-	10,310,577	-	-	-	-	10,310,577
LLDPE	-	14,370,741	-	-	-	-	14,370,741
EVA	-	13,158,453	-	-	-	-	13,158,453
PP	-	-	29,071,684	-	-	-	29,071,684
POM	-	-	2,286,023	-	-	-	2,286,023
AE	-	-	-	17,882,045	-	-	17,882,045
SAP	-	-	-	7,668,292	-	-	7,668,292
碳纖	-	-	-	2,267,351	-	-	2,267,351
正丁醇	-	-	-	4,117,361	-	-	4,117,361
AN	-	-	-	-	10,045,718	-	10,045,718
MMA	-	-	-	-	4,776,352	-	4,776,352
ECH	-	-	-	-	2,041,145	-	2,041,145
其他	7,814,016	367,117	253,153	2,559,080	5,336,737	4,738,615	21,068,718
	<u>\$ 68,789,903</u>	<u>38,206,888</u>	<u>31,610,860</u>	<u>34,494,129</u>	<u>22,199,952</u>	<u>4,738,615</u>	<u>200,040,347</u>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u>114.12.31</u>	<u>113.12.31</u>	<u>113.1.1</u>
應收票據	\$ 1,509,481	1,359,990	1,721,80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814,329	13,306,076	12,611,015
減：備抵損失	<u>(299,552)</u>	<u>(229,228)</u>	<u>(83,234)</u>
合 計	<u>\$ 12,024,258</u>	<u>14,436,838</u>	<u>14,249,583</u>
	<u>114.12.31</u>	<u>113.12.31</u>	<u>113.1.1</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245,446</u>	<u>673,723</u>	<u>1,309,623</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604,088千元及1,103,693千元。

(十九)員工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依修改後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按當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提撥萬分之五至千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其中按當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提撥萬分之二至千分之二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修改前之章程則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按當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提撥萬分之五至千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皆為稅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288,388	291,263
其他利息收入	<u>53,977</u>	<u>475,000</u>
合計	<u>\$ 342,365</u>	<u>766,263</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租金收入	\$ 225,355	168,036
股利收入	<u>981,192</u>	<u>1,056,035</u>
合計	<u>\$ 1,206,547</u>	<u>1,224,071</u>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690	61,97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56,922	3,933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163,611)	598,5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利益	(223,272)	204,603
其他利益	403,414	426,086
其他損失	<u>(542,525)</u>	<u>(130,600)</u>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u>\$ (1,468,382)</u>	<u>1,164,581</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利息費用總額	\$ 3,735,840	3,589,035
減:利息資本化	<u>(540,209)</u>	<u>(352,190)</u>
財務成本淨額	<u>\$ 3,195,631</u>	<u>3,236,845</u>
利息資本化利率	<u>1.37%~5.601%</u>	<u>1.13%~6.604%</u>

(二十一)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

- A.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帳面金額；及
- B.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8,195,250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定期存單及存出保證金等。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因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而須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2,453,764	59,687,286	32,771,714	-	26,915,572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26,726	226,726	226,726	-	-	-	-
債一流動							
應付短期票券	9,393,667	9,400,000	9,400,000	-	-	-	-
應付票據帳款(含關係人)	9,961,882	9,961,882	9,961,882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403,767	3,403,767	3,403,767	-	-	-	-
租賃負債	1,809,921	2,137,941	63,876	63,876	127,752	509,487	1,372,95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49,648,212	52,662,448	2,524,000	4,046,703	8,096,775	30,757,670	7,237,3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7,435,344	38,404,120	13,610,030	5,646,344	17,220,660	1,927,086	-
其他流動負債	5,668,959	5,668,959	5,668,959	-	-	-	-
員工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46,996	47,401	47,401	-	-	-	-
關係人借款(含長期)	20,434,700	23,868,343	-	-	-	23,868,343	-
	\$ 170,483,938	205,468,873	77,678,355	9,756,923	52,360,759	57,062,586	8,610,250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3,060,589	33,375,898	33,375,898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6,034,782	26,208,313	26,208,313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325,668	13,325,668	13,325,668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17,838	2,517,838	2,517,838	-	-	-	-
租賃負債	1,899,800	2,265,693	63,876	63,876	127,752	509,867	1,500,322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47,451,346	50,189,538	-	7,880,885	6,664,405	23,566,618	12,077,63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2,148,211	33,184,092	-	20,889,079	1,193,786	11,101,227	-
其他流動負債	6,973,975	6,973,975	6,973,975	-	-	-	-
員工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225,665	227,442	227,442	-	-	-	-
關係人借款(含長期)	17,472,273	20,933,880	-	-	-	20,933,880	-
	\$ 181,110,147	189,202,337	82,693,010	28,833,840	7,985,943	56,111,592	13,577,952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12.31			113.12.31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69,891	31.4380	8,484,833	341,386	32.7810	11,190,974
歐元	4,166	36.6957	152,874	1,559	34.0652	53,108
日幣	4,821	0.1997	963	49,688	0.2087	10,370
人民幣	90,842	4.4727	406,309	1,230	4.5603	5,60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3,463	31.4380	1,052,010	77,619	32.7810	2,544,428
歐元	207	36.6957	7,596	570	34.0652	19,417
日幣	556,681	0.1997	111,169	92,478	0.2087	19,300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日幣及人民幣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增加78,742千元及86,76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163,611)千元及598,589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增加698,891千元及652,088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金額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金額
上漲1%	\$ 1,062,879	387,719
下跌1%	\$ (1,062,879)	(387,719)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114.12.31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849,655	-	1,849,655	-	1,849,65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06,196,542	106,196,542	-	-	106,196,542
國內興櫃股票	91,325	-	91,325	-	91,325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 權益工具	19,332,489	-	-	19,332,489	19,332,489
應收帳款	544,089	-	-	544,089	544,089
合計	\$ 126,164,445	106,196,542	91,325	19,876,578	126,164,4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631,822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480,169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220,865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 資產)	246,086	-	-	-	-
合計	\$ 25,578,942	-	-	-	-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投資關聯企業之或有對價	\$ 226,726	-	-	226,726	226,7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2,453,764	-	-	-	-
應付短期票券	9,393,667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9,961,882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403,767	-	-	-	-
租賃負債	1,809,921	-	-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49,648,212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7,435,344	-	-	-	-
其他流動負債	5,568,959	-	-	-	-
員工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46,996	-	-	-	-
關係人借款(含長期)	20,434,700	-	-	-	-
合計	\$ 170,157,212	-	-	-	-
		11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846,201	-	1,846,201	-	1,846,2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8,641,430	38,641,430	-	-	38,641,430
國內興櫃股票	130,455	-	130,455	-	130,455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20,027,034	-	-	20,027,034	20,027,034
應收帳款	552,094	-	-	552,094	552,094
合計	\$ 59,351,013	38,641,430	130,455	20,579,128	59,351,01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200,100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3,884,744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014,051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39,951	-	-	-	-
合計	\$ 35,338,846	-	-	-	-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3,060,589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6,034,782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325,668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17,838	-	-	-	-
租賃負債	1,899,800	-	-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47,451,346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2,148,211	-	-	-	-
其他流動負債	6,973,975	-	-	-	-
員工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225,665	-	-	-	-
關係人借款(含長期)	17,472,273	-	-	-	-
合計	<u>\$ 181,110,147</u>	<u>-</u>	<u>-</u>	<u>-</u>	<u>-</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公告之市價，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並無任何等級間之移轉。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應收帳款	投資關聯企業 之或有對價
民國114年1月1日	\$ 20,027,034	552,094	-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	-	226,7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70,874)	-	-
減少	-	(8,005)	-
減資	(19,561)	-	-
匯率影響數	(4,110)	-	-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19,332,489</u>	<u>544,089</u>	<u>226,726</u>
民國113年1月1日	\$ 18,408,990	382,492	-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615,267	-	-
新增	-	169,602	-
減資	(3,484)	-	-
匯率影響數	6,261	-	-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20,027,034</u>	<u>552,094</u>	<u>-</u>

(6)合併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財務報導日依據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投資關聯企業之或有對價，其多數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及投資關聯企業之或有對價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114.12.31							
項目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 995,167	可類比公司法	P/E價值乘數	5.70~36.33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P/B價值乘數	0.63~3.46	"		
			EV/EBIT乘數	6.67~18.63	"		
			EV/EBITDA乘數	6.68~13.52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0%~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58,134	收益法	永續成長率	2%	永續成長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投資關聯企業之或有對價	226,726	現金流量折現法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15%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7,279,188	資產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226,726	現金流量折現法	永續成長率	2%	永續成長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12.01%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3.12.31							
項目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 1,504,585	可類比公司法	P/E價值乘數	13.24~27.66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P/B價值乘數	0.84~4.45	"		
			EV/EBIT乘數	8.11~35.65	"		
			EV/EBITDA乘數	5.79~9.71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0%~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305,275	收益法	永續成長率	2%	永續成長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投資關聯企業之或有對價	17,217,174	資產法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15%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7,217,174	資產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7,217,174	資產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 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4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可類比公司法)	價值乘數、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1%	\$ -	-	9,952	(9,95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收益法)	永續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1%	\$ -	-	10,581	(10,5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資產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1%	\$ -	-	172,792	(172,7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投資關聯企業之或有對價	永續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 1%	\$ 2,267	(2,267)	-	-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可類比公司法)	價值乘數、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1%	\$ -	-	15,046	(15,0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收益法)	永續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1%	\$ -	-	13,053	(13,05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資產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1%	\$ -	-	172,172	(172,172)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二)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以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u>風險評估事項</u>	<u>風險管理單位</u>	<u>風險審理</u>
1.利率、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	總經理室、會計處、財務部、台塑企業總管理處總經理室	電腦稽核及定期之自主檢查、資金月會議、財務主管聯席會議、稽核室、董事會
2.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總經理室、財務部、台塑企業總管理處總經理室	電腦稽核及定期之自主檢查、資金月會議、財務主管聯席會議、稽核室、董事會
3.研發計畫	總經理室、各事業部技術處、台塑企業總管理處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研究開發專案會、董事會、稽核室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	總經理室、各事業部經理室及技術處、法務室、台塑企業總管理處總經理室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董事會、稽核室
5.科技改變	總經理室、各事業部經理室、研發中心、台塑企業總管理處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稽核室、董事會
6.企業形象改變	總經理室、各事業部經理室、台塑企業總管理處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董事會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管理單位	風險審理
7.進行併購或轉投資	總經理室、各事業部經理室、台塑企業總管理處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稽核室、董事會
8.擴充廠房	總經理室、各事業部廠務室、經理室、台塑企業總管理處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稽核室、董事會
9.進貨或銷貨集中	總經理室、各事業部經理室、採購部、台塑企業總管理處總經理室	行情週報會議、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稽核室、董事會
10.董監及大股東股權移轉	總經理室、財務部股務室	經營管理會議、董事會
11.經營權之改變	總經理室、台塑企業總管理處	經營管理會議、董事會
12.訴訟及非訟事件	總經理室、各事業部經理室、法務室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稽核室、董事會
13.資訊安全	總經理室、各事業部經理室、台塑企業總管理處	經營管理會議、稽核室、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以及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投資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信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2)投資

合併公司主要投資石化業，石化業為成熟穩定之產業，風險低，且合併公司一向穩健經營、財務健全，不作高槓桿投資。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合併公司背書保證對象原則為母子公司或有業務關聯之關係企業，背書保證項目多為融資及進口稅捐保證。由於關係企業財務健全、穩健經營，故從未因背書保證發生損失。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外匯資金不足部份，均於市場匯率有利時買入即期或遠期外匯支應。對外幣長期負債，於匯率處於相對低檔時與數家國際知名銀行簽訂長天期遠期外匯或換匯換利合約，俾使合併公司因匯率變動對營收獲利之影響減到最低。

(2)利率風險

針對合併公司浮動利率之長期負債，為規避利率波動風險，合併公司經審慎評估金融市場情勢，於利率處於相對低檔時與數家國際知名銀行簽訂利率交換合約，承作利率皆較投資計劃預估融資成本低。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二十三)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所營事業雖屬成熟期產業，但仍須維持適量資本，以支應轉投資事業、擴建及提升廠房與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4.12.31	113.12.31
負債總額	\$ 194,279,579	207,849,14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31,822)	(18,200,100)
淨負債	183,647,757	189,649,043
權益總額	363,222,429	288,980,935
負債資本比率	50.56 %	65.63 %

(二十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4.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 之變動	匯率變動 之影響	114.12.31
短期借款	\$ 33,060,589	(327,681)	-	(279,144)	32,453,764
應付短期票券	26,034,782	(16,700,000)	58,885	-	9,393,667
租賃負債	1,899,800	(89,879)	-	-	1,809,921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47,451,346	2,200,000	(3,134)	-	49,648,21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2,148,211	5,489,476	(15,770)	(186,573)	37,435,344
關係人借款(含長期)	17,472,273	3,643,883	-	(681,456)	20,434,70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58,067,001	(5,784,201)	39,981	(1,147,173)	151,175,608
	113.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 之變動	匯率變動之 影響	113.12.31
短期借款	\$ 23,466,921	9,186,601	-	407,067	33,060,589
應付短期票券	30,663,374	(4,650,000)	21,408	-	26,034,782
租賃負債	1,355,067	(79,458)	624,191	-	1,899,80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38,364,189	9,100,000	(12,843)	-	47,451,34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2,905,502	9,046,209	-	196,500	32,148,211
關係人借款(含長期)	15,385,773	1,053,368	-	1,033,132	17,472,27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32,140,826	23,656,720	632,756	1,636,699	158,067,001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台塑石化公司	關聯企業
台塑美國公司	關聯企業
台朔重工公司	關聯企業
麥寮汽電公司	關聯企業
台塑勝高科技公司	關聯企業
台塑貨運公司	關聯企業
台塑新智能公司	關聯企業
華亞園區管理顧問公司	關聯企業
台朔環保公司	關聯企業
台塑資源公司	關聯企業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關聯企業
華亞汽電公司	關聯企業
台塑建設公司	關聯企業
台朔重工(寧波)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台塑勝高(日本)公司	關聯企業
福建福欣特殊鋼公司	關聯企業
Formosa Resources Australia	關聯企業
Formosa Steel IB	關聯企業
台塑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台灣德亞瑪公司	關聯企業
台塑旭彈性纖維公司	合 資
台塑大金公司	合 資
台塑三井精密化學公司	合 資
台塑德山公司	合 資
南亞塑膠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化纖維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其他關係人
南亞電路板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必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廣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南通)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南亞塑膠(惠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廈門)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加工絲(昆山)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印尼)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美洲)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興業責任(越南)公司	其他關係人
福懋興業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醋酸化學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塑生醫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化地毯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化出光公司	其他關係人
虹京資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塑集團熱電(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塑水化學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化興業(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塑海運公司	其他關係人
賴商台塑海運公司	其他關係人
麥寮專用港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塑河靜鋼鐵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美國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營德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塑河靜(開曼)公司	其他關係人
廈門長庚醫院	其他關係人
台塑港務(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庚生物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塑網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Inteplast Group	其他關係人
長庚大學	其他關係人
昆仲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亞太投資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關聯企業	\$ 8,545,223	9,563,865
合資	376,142	298,390
其他關係人	<u>11,696,225</u>	<u>16,931,847</u>
	<u>\$ 20,617,590</u>	<u>26,794,102</u>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期末未結清餘額如下(帳列應收帳款－關係人)：

	<u>114.12.31</u>	<u>113.12.31</u>
關聯企業	\$ 640,288	1,214,325
合資	48,811	32,383
其他關係人	<u>914,358</u>	<u>1,544,161</u>
	<u>\$ 1,603,457</u>	<u>2,790,869</u>

合併公司銷售予國內關係人之價格及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均為月底結算27天內收款；對國外關係人為O/A30天～90天或即期L/C收款。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關聯企業		
台塑石化公司	\$ 48,438,730	53,578,492
其他	6,933,805	7,835,211
其他關係人	<u>3,399,330</u>	<u>4,883,794</u>
	<u>\$ 58,771,865</u>	<u>66,297,497</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期末未結清餘額如下(帳列應付帳款－關係人)：

	<u>114.12.31</u>	<u>113.12.31</u>
關聯企業		
台塑石化公司	\$ 3,878,897	3,518,619
其他	287,363	457,184
其他關係人	<u>234,317</u>	<u>293,881</u>
	<u>\$ 4,400,577</u>	<u>4,269,684</u>

合併公司與國內關係人間之進貨價格及條件與一般廠商無顯著差異，均為月底結算27天內付款；對國外關係人為月底結算10天～30天內付款。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財產交易

(1)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關聯企業	\$ 1,773,579	3,285
合資	-	78,546
其他關係人	<u>840,242</u>	<u>669,854</u>
	<u>\$ 2,613,821</u>	<u>751,685</u>

合併公司期末未結清餘額如下(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u>114.12.31</u>	<u>113.12.31</u>
關聯企業	\$ 405,741	-
其他關係人	<u>572,517</u>	<u>43,352</u>
	<u>\$ 978,258</u>	<u>43,352</u>

(2)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取得金融資產如下：

	<u>帳列項目</u>	<u>交易股數 (千股)</u>	<u>交易標的</u>	<u>114年度</u>
合資				
台塑大金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5	台塑大金公司股權	<u>\$ 448,000</u>
關聯企業				
台塑新智能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50,000	台塑新智能公司股權	\$ 2,500,000
天龍(薩摩亞)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30,000	天龍(薩摩亞)投資公司股權	<u>17,103,630</u>
小計				<u>19,603,630</u>
合資				
台塑德山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7,204	台塑德山公司股權	<u>572,850</u>
合計				<u>\$ 20,176,480</u>

(3)合併公司出售金融資產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u>帳列項目</u>	<u>交易股數 (千股)</u>	<u>交易標的</u>	<u>113年度</u>	
				<u>處分價款</u>	<u>處分(損)益</u>
合資					
台塑德山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00	台灣德亞瑪公司股權	<u>\$ 572,850</u>	<u>-</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與台塑德山公司進行股份轉換而移轉台灣德亞瑪公司股權之交易，係屬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請詳附註六(六)之說明。

民國一一四年度無相關交易。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資金融通情形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資金融通如下：

(1) 對關係人放款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4.12.31	113.12.31
關聯企業		
台朔重工公司	\$ 587,500	200,000
合資		
台塑三井(寧波)公司	-	358,826
減：備抵損失	-	(176,335)
	<u>\$ 587,500</u>	<u>382,491</u>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係人往來利息分別為1,087千元及7,716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2) 向關係人借款

	應付關係人往來款 (帳列長期應付款－關係人)	
	114.12.31	113.12.31
關聯企業		
台塑美國公司	\$ <u>20,434,700</u>	<u>17,472,273</u>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關係人往來利息分別為90,196千元及85,793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5. 票據背書及保證情形

合併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之情形如下：

	114.12.31	113.12.31
關聯企業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 <u>-</u>	<u>8,195,250</u>

6. 應收代墊款項

合併公司因代關係人墊付勞務服務費如下：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4.12.31	113.12.31
關聯企業		
福建福欣特殊鋼公司	\$ <u>503,891</u>	<u>1,011,258</u>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租賃

合併公司租予關係人辦公室及大樓等之租金收入如下：

	租金收入(帳列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關聯企業		
台朔重工公司	\$ 51,809	55,702
其他	1,853	3,311
合資		
台塑大金公司	17,996	21,106
其他	8,471	9,069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公司	18,804	18,622
其他	21,156	12,999
	<u>\$ 120,089</u>	<u>120,809</u>

出租予關係人之租賃價格係參考當地一般租金水準而定，並依租賃契約規定(按每月、每半年或每年)收取租金。

8.其他交易

(1)合併公司應向關係人收取污水處理收入、碼頭使用收入及海放管使用收入等如下：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4.12.31	113.12.31
其他關係人	<u>\$ 109,877</u>	<u>-</u>

(2)合併公司應支付予關係人水電蒸汽費及其他費用如下：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4.12.31	113.12.31
關聯企業		
台塑石化公司	\$ 963,514	1,157,838
台塑美國公司	745,381	438,115
其他	133,124	155,308
其他關係人		
台塑集團熱電(寧波)公司	272,383	278,569
其他	19,275	15,064
	<u>\$ 2,133,677</u>	<u>2,044,894</u>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56,203</u>	<u>52,126</u>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抵押擔保標的	114.12.31	113.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 -	2,150,500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履約保證金	91,024	99,213
		<u>\$ 91,024</u>	<u>2,249,71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之情形如下：

	114.12.31	113.12.31
背書保證	\$ -	<u>8,195,250</u>

(二)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14.12.31	113.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u>299,685</u>	<u>661,219</u>

(三)1.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台塑河靜(開曼)有限公司及台塑河靜鋼鐵公司因營運需求，分別向各銀行洽借美金計5,172,500千元及2,887,500千元之授信額度，依各銀行要求出具承諾函及支持函，本公司與關係人共負監督台塑河靜(開曼)有限公司及台塑河靜鋼鐵公司完成借款清償。

2.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台塑資源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Formosa Steel IB Pty Ltd」因營運需求，向各銀行洽定美金計1,435,000千元之授信額度，依各銀行之要求，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25.00%須出具支持函，承諾行使本公司對借款人之股東相關權利，以督促確保借款人完成其財務上之義務。

3.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台塑資源股份有限公司因營運需求，向各銀行洽定美金計555,000千元之授信額度，依銀行之要求，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25.00%須出具支持函，承諾行使本公司對借款人之股東相關權利，以督促確保借款人完成其財務上之義務。

4.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台塑資源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Formosa Resources Australia Pty Ltd」因營運需求，向各銀行洽定美金計550,000千元之授信額度，依各銀行之要求，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25.00%須出具支持函，承諾行使本公司對借款人之股東相關權利，以督促確保借款人完成其財務上之義務。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外支出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外支出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006,171	3,638,177	-	9,644,348	5,975,996	2,946,775	-	8,922,771
勞健保費用	562,117	292,053	-	854,170	551,475	286,369	-	837,844
退休金費用	362,020	158,052	-	520,072	369,341	157,607	-	526,948
董事酬金	-	9,410	-	9,410	-	9,760	-	9,76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97,194	73,645	-	370,839	324,141	76,430	-	400,571
折舊費用	7,456,872	2,120,587	110	9,577,569	6,188,835	2,048,931	114	8,237,880
攤銷費用	983,130	1,834	12,504	997,468	745,940	1,543	10,344	757,82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人民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餘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台塑石化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6,000,000	4,500,000	-	2.178%	2	-	營業週轉	-	無	-	72,644,486	145,288,972	
0	本公司	台化纖維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6,000,000	4,500,000	-	2.178%	2	-	營業週轉	-	無	-	72,644,486	145,288,972	
0	本公司	南亞塑膠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6,000,000	4,500,000	-	2.178%	2	-	營業週轉	-	無	-	72,644,486	145,288,972	
0	本公司	台朔重工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8,187,500	6,287,500	587,500	2.176% ~2.178%	2	-	營業週轉	-	無	-	72,644,486	145,288,972	
0	本公司	台塑建設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200,000	150,000	-	2.178%	2	-	營業週轉	-	無	-	72,644,486	145,288,972	
0	本公司	台塑勝高 (日本)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370,000	-	-	1.75%	2	-	營業週轉	-	無	-	72,644,486	145,288,972	
1	台塑工業 (寧波)	台塑三井 (寧波)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351,980 (CNY78,690)	- (CNY-)	- (CNY-)	2.48%	2	-	營業週轉	-	無	-	18,978,798	47,446,994	註4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2：(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其中貸與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總額以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2)本公司對關係企業及有業務往來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融通限額以淨值百分之二十五為限，其他對象以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3)子公司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關係企業及有業務往來者，以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其他對象以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惟該公司貸與受同一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非台灣地區公司，則授權額度以該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4)子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之總額以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其中貸與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之總額以百分之四十為限，惟該公司貸與受同一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非台灣地區公司，不在此限。

註3：期末餘額係董事會決議之額度。

註4：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台幣對人民幣之匯率為CNY 1：TWD4.473。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背書保證以財產設定擔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	6	236,094,579	8,295,500	-	-	-	- %	472,189,158	N	N	N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本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公司之淨值1.3倍，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前款最高總額之0.5倍。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賣情形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亞太投資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68,743	1,592,775	16.17 %	1,592,775	16.17 %	
本公司	台塑海洋運輸投資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3	9,179,041	19.00 %	9,179,041	19.00 %	
本公司	台塑河靜(開曼)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621,178	6,249,152	11.43 %	6,249,152	11.43 %	
本公司	南亞塑膠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流動	783,357	47,158,083	9.88 %	47,158,083	9.88 %	
本公司	台化纖維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流動	198,744	6,379,681	3.39 %	6,379,681	3.39 %	
本公司	南亞科技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流動	272,843	52,658,778	8.81 %	52,658,778	10.81 %	
本公司	兆豐國際私募美元豐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流動	4,554	1,849,655	-	1,849,655	- %	註

註：該處4,554之單位數為千單位。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南亞塑膠	其他關係人	(銷貨)	(6,103,998)	(4.83)%	月底結算27天	-		491,940	5.84%	
本公司	台化纖維	"	"	(2,894,610)	(2.29)%	月底結算27天	-		188,783	2.24%	
本公司	台灣興業責任(越南)	"	"	(202,814)	(0.16)%	O/A 30天、 O/A 90天	-		17,812	0.21%	
本公司	台塑石化	關聯企業	"	(4,796,808)	(3.79)%	月底結算27天	-		397,300	4.72%	
本公司	台朔重工	"	"	(160,277)	(0.13)%	月底結算27天	-		3,031	0.04%	
本公司	台塑美國	"	"	(3,193,350)	(2.52)%	O/A 60天、 O/A 90天、 O/A 150天	-		222,734	2.64%	
本公司	台塑德山	合資	"	(269,456)	(0.21)%	月底結算27天	-		37,220	0.44%	
本公司	福懋興業	其他關係人	"	(127,974)	(0.10)%	月底結算27天	-		4,496	0.05%	
本公司	台灣營德	"	"	(116,714)	(0.09)%	月底結算27天	-		8,236	0.10%	
本公司	南亞電路板	"	"	(105,140)	(0.08)%	月底結算27天	-		8,729	0.10%	
本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	母子公司	"	(3,248,064)	(2.57)%	O/A 30天、 O/A 45天、 O/A 90天	-		378,048	4.49%	註2
本公司	台塑勝高科技	關聯企業	"	(139,663)	(0.11)%	月底結算27天	-		10,028	0.12%	
台塑工業(寧波)	本公司	母子公司	"	(148,625)	(0.34)%	月底結算30天	-		3,095	0.09%	註2
台塑工業(寧波)	南亞塑膠(南通)	其他關係人	"	(571,225)	(1.31)%	月底結算60天	-		23,506	0.69%	
台塑工業(寧波)	台化興業(寧波)	"	"	(167,431)	(0.38)%	月底結算30天	-		-	-%	
台塑電子(寧波)	台塑工業(寧波)	"	"	(163,621)	(33.95)%	月底結算30天	-		11,591	51.97%	註2
台塑工業(美國)	本公司	母子公司	"	(246,618)	(2.89)%	O/A 30天	-		3,125	0.84%	註2
台塑工業(美國)	台塑美國	關聯企業	"	(177,914)	(2.08)%	月底結算10天	-		5,140	1.37%	
台塑工業(美國)	INTEPLAST GROUP	其他關係人	"	(766,907)	(8.98)%	月底結算10天	-		107,458	28.73%	
本公司	南亞塑膠	其他關係人	進貨	908,536	0.98%	月底結算27天	-		(35,314)	(0.43)%	
本公司	台化纖維	"	"	2,200,721	2.36%	月底結算27天	-		(179,038)	(2.17)%	
本公司	台塑石化	關聯企業	"	48,438,730	52.00%	月底結算27天	-		(3,878,897)	(46.96)%	
本公司	台朔重工	"	"	1,424,710	1.53%	月底結算27天	-		(229,253)	(2.78)%	
本公司	台灣醋酸化學	其他關係人	"	212,614	0.23%	月底結算27天	-		(16,654)	(0.20)%	
台塑工業(寧波)	本公司	母子公司	"	3,248,064	8.85%	O/A 30天、 O/A 45天、 O/A 90天	-		(378,048)	(20.71)%	註1、註2
台塑工業(寧波)	台塑電子(寧波)	其他關係人	"	163,621	0.45%	月底結算30天	-		(11,591)	(0.63)%	註2
本公司	台塑工業(美國)	母子公司	"	246,618	0.26%	O/A 30天	-		(24,640)	(0.30)%	註2
本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	母子公司	"	148,625	0.16%	月底結算30天	-		(3,095)	(0.04)%	註2
本公司	台塑美國	關聯企業	"	473,228	0.51%	月底結算30天	-		(57,974)	(0.70)%	
台塑工業(美國)	台塑美國	關聯企業	"	5,035,867	95.37%	月底結算10天	-		(136)	(0.07)%	

註1：進貨係包含委託本公司代購原物料款項。

註2：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南亞塑膠	其他關係人	491,940	10.27	-	-	468,313	-	
本公司	台化纖維	"	188,783	11.35	-	-	188,783	-	
本公司	台塑石化	關聯企業	397,300	13.14	-	-	346,125	-	
本公司	台塑美國	"	222,734	5.86	-	-	57,234	-	
本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	母子公司	378,048	7.07	-	-	145,070	-	註
台塑工業(美國)	INTEPLAST GROUP	其他關係人	107,458	9.53	-	-	106,760	-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	1	銷貨	3,248,064	O/A 30天、O/A 45天、O/A 90天	1.85 %
0	本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	1	應收帳款	378,048	"	0.07 %
1	台塑工業(寧波)	本公司	2	銷貨	148,625	月底結算30天	0.08 %
1	台塑工業(寧波)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3,095	"	- %
2	台塑工業(美國)	本公司	2	銷貨	246,618	O/A 30天	0.14 %
2	台塑工業(美國)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3,125	"	- %
3	台塑電子(寧波)	台塑工業(寧波)	3	銷貨	163,621	月底結算30天	0.09 %
3	台塑電子(寧波)	台塑工業(寧波)	3	應收帳款	11,591	"	- %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售及應收帳款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註4：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賣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塑石化	台灣	石化生產	30,144,951	30,144,951	2,720,549	28.56 %	101,456,635	28.56 %	9,875,335	2,802,573	註1、註3
本公司	台塑美國	美國	化學事業	5,614,024	5,614,024	70	22.66 %	76,142,463	22.66 %	(6,655,303)	(1,818,120)	註1、註3
本公司	台塑重工	台灣	機械事業	2,498,463	2,498,463	661,458	32.92 %	5,641,503	32.92 %	(105,944)	(49,752)	註1、註3
本公司	天龍(薩摩亞)投資	薩摩亞	投資事業	30,325,046	30,325,046	955,800	50.00 %	11,688,459	50.00 %	(1,340,090)	(670,045)	註1、註3
本公司	台塑開曼	開曼群島	投資事業	27,336,742	27,347,136	78	100.00 %	47,823,267	100.00 %	(1,197,586)	(1,197,586)	註1、註2、註3
本公司	參寮汽電	台灣	發電事業	5,985,531	5,985,531	868,820	24.94 %	18,011,847	24.94 %	3,048,346	760,321	註1、註3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塑勝高科技	台灣	電子製造業	1,709,987	1,709,987	112,708	29.06 %	7,180,139	29.06 %	614,473	178,564	註1、註3
本公司	台塑貨運	台灣	運輸事業	110,664	110,664	6,566	33.33 %	1,434,347	33.33 %	242,674	80,891	註1、註3
本公司	宜濟建設	台灣	營建事業	12,003	12,003	1,200	28.72 %	19,618	28.72 %	(61)	(17)	註3
本公司	亞台開發	台灣	土地開發事業	54,034	54,034	1,306	45.04 %	18,822	45.04 %	142	64	註3
本公司	台塑旭彈性纖維	台灣	人造纖維製造業	501,752	501,752	50	50.00 %	986,363	50.00 %	7,514	3,757	註3
本公司	台塑汽車	台灣	汽車製銷	270,442	270,442	27,044	45.00 %	381,817	45.00 %	123,172	55,426	註3
本公司	華亞園區管理顧問	台灣	服務事業	341	341	33	33.00 %	5,247	33.00 %	589	194	註3
本公司	台塑大金	台灣	化學工業	548,000	100,000	69	50.00 %	1,937,318	50.00 %	196,006	98,003	註3
本公司	台塑資源	台灣	礦業	9,099,071	9,099,071	909,907	25.00 %	4,062,093	25.00 %	(7,627,797)	(1,906,949)	註1、註3
本公司	台朔環保	台灣	環保事業	417,145	417,145	41,714	24.34 %	247,582	24.34 %	28,913	7,037	註1、註3
本公司	台塑建設	台灣	營建事業	1,100,000	1,100,000	110,000	33.33 %	1,043,087	33.33 %	48,459	16,153	註3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	開曼群島	投資事業	-	377	-	- %	-	25.00 %	163,920	40,980	註1、註3
本公司	台塑工業美國	美國	化學事業	17,736,955	17,736,955	6	100.00 %	8,712,903	100.00 %	(2,186,820)	(2,186,820)	註1、註2、註3
本公司	台塑德山	台灣	半導體事業	1,072,850	1,072,850	107,204	50.00 %	899,453	50.00 %	239,990	119,995	註3
本公司	台塑新智能	台灣	電池綠能事業	4,250,000	4,250,000	425,000	25.00 %	4,158,658	25.00 %	(485,056)	(121,264)	註3
本公司	台塑特博贏	台灣	鼓風機事業	75,000	-	7,500	50.00 %	74,959	50.00 %	(81)	(41)	註3
台塑開曼	台塑香港	香港	轉投資事業	15,801,889	15,801,889	-	100.00 %	47,725,282	100.00 %	(1,352,689)	(1,352,689)	註1、註2、註3
				(USD501,902)	(USD501,902)			(USD1,518,076)		(USD43,433)	(USD43,433)	
台塑工業 美國	台塑烯烴美國	美國	烯烴事業	3,527,939	3,527,939	-	33.00 %	8,412,756	33.00 %	2,363,344	779,903	註3、註5
				(USD108,075)	(USD108,075)			(USD267,599)		(USD75,884)	(USD25,042)	
台塑工業 美國	Lolita Packaging, L.L.C.	美國	運輸事業	306,478	306,478	-	38.00 %	19,237	38.00 %	(96,910)	(36,826)	註3、註5
				(USD9,880)	(USD9,880)			(USD612)		(USD3,112)	(USD-1,182)	

註1：含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2：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3：係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4：台塑集團(開曼)公司已於民國一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完成清算程序

註5：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台幣對美金之匯率為USD 1：TWD31.438；

民國一一四年度新台幣對美金之平均匯率為USD 1：TWD31.1443。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末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註3)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台塑工業(寧 波)有限公司 (註2)	塑膠事業	31,188,509 (USD989,023)	(二)	26,928,755 (USD845,270)	-	-	26,928,755 (USD845,270)	(1,405,298) (USD-45,122)	100.00 %	100.00 %	(1,405,298) (USD-45,122)	47,446,994 (USD1,509,224)	5,119,548 (RMB1,126,000)
台塑電子(寧 波)有限公司 (註2)	電子事業	74,648 (USD2,260)	(二)	66,137 (USD2,000)	-	-	66,137 (USD2,000)	52,602 (USD1,698)	100.00 %	100.00 %	52,602 (USD1,698)	278,280 (USD8,852)	563,787 (RMB124,000)
台塑三井精密 化學有限公司 (註4)	電解液事 業	- (USD-)	(二)	250,548 (USD8,700)	-	10,394 (USD341)	- (USD-)	171,112 (USD5,494)	- %	50.00 %	64,737 (USD2,077)	- (USD-)	-
福建福欣特殊 鋼有限公司	鋼鐵業	64,706,420 (USD2,370,000)	(二)	30,325,046 (USD955,800)	-	-	30,325,046 (USD955,800)	(2,039,943) (USD-65,500)	32.85 %	32.85 %	(670,027) (USD-21,514)	11,688,067 (USD371,782)	-
上偉(江蘇)複 合材料有限公司	碳纖維業	616,986 (USD19,000)	(二)	99,993 (USD3,060)	-	-	99,993 (USD3,060)	(178,422) (USD5,729)	16.11 %	16.11 %	-	89,698 (USD2,853)	-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其他方式。

註2：該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3：除上偉(江蘇)複合材料有限公司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外，餘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4：台塑三井精密化學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完成清算程序。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1、註2)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57,419,931 (USD1,806,130)	61,308,596 (USD1,950,143)	-

註1：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台幣對美金之匯率為USD 1：TWD31.438。

註2：其中包含核准盈餘轉增資金額USD144,013千元。

註3：經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範圍之認定函。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五個應報導部門：塑膠部、聚烯部、聚丙烯部、台麗朗部及化學品部。塑膠部主要係從事PVC粉之製造及銷售；聚烯部主要係從事聚乙烯之製造及銷售；聚丙烯部主要係從事聚丙烯之製造及銷售；台麗朗部主要係從事丙烯酸酯之製造及銷售；化學品部主要係從事丙烯腈之製造及銷售。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為基礎衡量。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4 年度							合 計
	塑膠部	聚烯部	聚丙烯部	台麗朗	化學品部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1,808,562	35,457,566	27,407,669	29,559,982	17,037,710	4,139,914	-	175,411,403
部門間收入	<u>1,007,885</u>	<u>36,298</u>	<u>40,422</u>	<u>71,534</u>	<u>1,012,463</u>	<u>8,558,366</u>	<u>(10,726,968)</u>	<u>-</u>
收入總計	<u>\$ 62,816,447</u>	<u>35,493,864</u>	<u>27,448,091</u>	<u>29,631,516</u>	<u>18,050,173</u>	<u>12,698,280</u>	<u>(10,726,968)</u>	<u>175,411,403</u>
利息費用	\$ 275,573	126,366	231,603	242,873	117,342	2,201,874	-	3,195,631
折舊與攤銷	2,491,812	1,034,619	1,752,779	1,661,982	364,084	3,269,761	-	10,575,037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22,639)</u>	<u>(2,520,037)</u>	<u>(1,286,045)</u>	<u>(2,499,119)</u>	<u>(598,890)</u>	<u>473,509</u>	<u>(3,661,779)</u>	<u>(10,215,000)</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31,901,307</u>	<u>13,204,448</u>	<u>36,545,574</u>	<u>24,920,843</u>	<u>4,746,161</u>	<u>501,339,317</u>	<u>(55,155,642)</u>	<u>557,502,008</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3,437,196</u>	<u>1,390,360</u>	<u>1,485,951</u>	<u>1,423,836</u>	<u>252,815</u>	<u>186,432,890</u>	<u>(143,469)</u>	<u>194,279,579</u>
	113 年度							
	塑膠部	聚烯部	聚丙烯部	台麗朗	化學品部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8,789,903	38,206,888	31,610,860	34,494,129	22,199,952	4,737,821	794	200,040,347
部門間收入	<u>1,860,106</u>	<u>27,484</u>	<u>47,829</u>	<u>93,857</u>	<u>1,465,624</u>	<u>8,621,684</u>	<u>(12,116,584)</u>	<u>-</u>
收入總計	<u>\$ 70,650,009</u>	<u>38,234,372</u>	<u>31,658,689</u>	<u>34,587,986</u>	<u>23,665,576</u>	<u>13,359,505</u>	<u>(12,115,790)</u>	<u>200,040,347</u>
利息費用	\$ 422,091	153,520	270,841	270,921	119,380	2,000,092	-	3,236,845
折舊與攤銷	2,344,229	1,014,436	1,087,669	2,036,661	344,270	2,168,442	-	8,995,707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110,333</u>	<u>(2,524,556)</u>	<u>(1,186,923)</u>	<u>(1,478,798)</u>	<u>242,200</u>	<u>820,537</u>	<u>602,974</u>	<u>(2,414,233)</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33,405,404</u>	<u>14,035,148</u>	<u>40,546,264</u>	<u>26,604,642</u>	<u>5,456,643</u>	<u>447,455,677</u>	<u>(70,673,700)</u>	<u>496,830,078</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5,257,547</u>	<u>1,433,654</u>	<u>3,910,641</u>	<u>1,833,332</u>	<u>440,661</u>	<u>196,715,255</u>	<u>(1,741,947)</u>	<u>207,849,143</u>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台 灣	\$ 47,784,573	56,709,845
中 國	58,094,692	67,048,902
其他國家	<u>69,532,138</u>	<u>76,281,600</u>
合 計	<u>\$ 175,411,403</u>	<u>200,040,347</u>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73,911,087	70,496,103
美 國	20,384,888	19,191,898
中 國	<u>43,485,492</u>	<u>46,723,682</u>
合 計	<u>\$ 137,781,467</u>	<u>136,411,683</u>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並無單一客戶之銷貨金額占營業收入達10%以上者。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0667 號

會員姓名： (1) 郭欣頤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張肇文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75708007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786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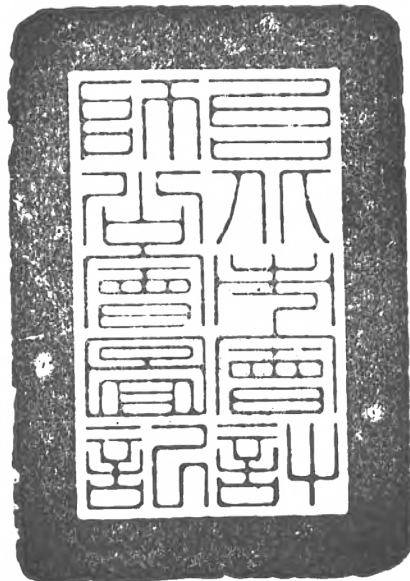
(2) 北市會證字第 469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郭欣頤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張肇文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27 日